

证券代码：838277

证券简称：湘旭鸿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2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邓银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068,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参股公司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经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鸿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三方股东友好协商，协议约定拟不增加注册资本，按 35%、35%、30% 的比例以增加资本公积的形式追加投资 8,571,428.57142 万元，本公司拟以现金的形式向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300 万元，投入资金用于参股公司经营，充实参股公司的资本实力，提高参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此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任晓麟为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本议案关联股东；股东邓银伟、刘伟系夫妻关系，股东任晓麟系邓银伟与刘伟之子；邓银伟为股东湖南省银伟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股东均为本议案关联方，若全部回避表决无法做出有效决议，故出席股东对本议案不执行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过慎重考虑，并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拟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关于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经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拟聘请西南证券担任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上述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与报备材料；
- （2）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06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